

---

# 目录

一、鉴湖论道——建筑网第二届互联网+建筑创新论坛 活动介绍..	1
二、建筑网介绍.....	4
三、建筑网发展介绍.....	5
四、建筑网服务介绍.....	8
五、建筑网城市站合作.....	12
六、建筑网众创空间.....	15
七、股权众筹.....	17
八、股权激励.....	35
九、蠡城筑梦.....	39
十、建友汇.....	41
附：鉴湖论道活动回顾.....	43

# 创新协作 智联共享

## 鉴湖论道——建筑网第二届互联网+建筑创新论坛

随着消费互联网开始走向产业互联网，PC 互联网走向移动互联网，传统建筑业如何在互联网时代突出重围？面对互联网的冲击是选择逃避还是主动拥抱？建筑企业在当下时代中面临着怎样的机遇与风险？

2016 年是产业互联网元年。企业转型升级、拓展与创新接踵而来，各行业将面临更大的改革与挑战。鉴湖论道——建筑网第二届互联网+建筑创新论坛将是建筑行业的又一盛会，论坛云集建筑行业各领域专家、企业大佬，讨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营改增及建筑企业结合互联网转型升级发展等问题。

**活动口号：**创新协作 智联共享

**活动主题：**鉴湖论道——建筑网第二届“互联网+建筑”创新论坛

**活动时间：**2016 年 5 月 28 日下午 14:00-17:00

**活动地点：**绍兴鉴湖大酒店·鉴湖厅

### 二、组织架构：排名不分先后

**主办单位：**浙江省建筑业行业协会

绍兴市建筑业协会

柯桥区建筑业协会

**承办单位：**建筑网

范蠡商学院

浙江兴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绍兴市房地产业协会

绍兴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绍兴市建设工程监理协会

绍兴市招标代理行业协会

绍兴市建筑学会

绍兴职业技术学院建筑与设计艺术学院

**支持单位:** 驰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联合平台

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仁资讯集团

全国牛商总会

浙商投资促进会

安徽省浙江商会

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信息技术研究所

浙江和谐光催化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厚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金山卫经济发展小区

浙江乐祥铝业有限公司

绍兴职业技术学院

**媒体支持:** 世界浙商网

《浙商》杂志

中国建设报·建筑半月谈

腾讯大浙房产

绍兴广播电视传媒集团

绍兴晚报(新媒)

今日绍兴新闻客户端

建筑网(建筑头条)

建筑直播

## 第二届“鉴湖论道” 活动流程（最终版）

时间	内容	主讲人	备注
13:00-13:50	嘉宾签到		
13:50-14:00	范蠡商训	绍兴职业技术学院范蠡商学院学子	
14:00-14:05	开场	小雨：浙江电视台公共新闻频道主持人 张珊珊：绍兴广播电视传媒集团 全媒体新闻中心副主任	
14:05-14:15	主办方致辞	赵如龙	浙江省建筑业行业协会会长
14:15-14:40	创新协作 智联共享	阮木	建筑网创始人、CEO；中国注册造价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浙江兴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浙商全国理事会常务理事，安徽省浙江商会常务理事，浙商投资促进会副会长
14:40-15:10	重新定义“产业互联网”：从改善到改变	杨吉	法学博士，浙江传媒学院网络与新媒体专业创始系主任。中央电视台《法律讲堂》主讲人、浙江卫视《今日评说》评论员。系国内知名媒体人、财经作家及多家传媒公司创始人、法律顾问、影视投资顾问
15:10-15:30	房产定江山	丁浚哲	浙江厚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浙江大学城市学院房地产研究中心主任；浙江经视特邀嘉宾
15:30-15:45	培养创新人才，服务建筑产业发展	黄柏江	教授，绍兴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绍兴市青年网商学院院长
15:45-16:15	国家“互联网+”政策红利和构建建筑产业大数据	陆军	国家“互联网+”平台（新华网）彩链生态圈联盟总构架师、执行主任，中国互联网协会应用与创新工作委员会常务理事，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互联网+”产业顾问，中国电子竞技大会秘书长，彩链全球生态圈创始人
16:15-16:25	建筑网+创新创业孵化器，让建筑众创成为可能	沈杰	上海市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瑞空间创始人
16:25-16:40	建筑行业营改增政策解读及实操	何桂培	瑞空间税务专家，管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税务师，主要从事流转税政策研究和实务工作
16:40-17:10	建筑行业互联网+的关键战略	张劲	单仁资讯集团副总裁，全国牛商总会执行会长
17:10	论坛结束		

## 建筑网介绍

建筑网, 建筑一条龙服务! 为建筑行业、上下游企业提供整个产业链及专业服务。通过平台的众包服务和电子招投标服务, 让中小企业造房子找到优质服务商和建材供应商, 让建筑企业造房子过程中找到优质建材供应商和相应的劳务, 机械, 专业承包等服务, 为建筑企业找项目, 促交易, 降成本, 提升管理。建筑网是中国领先的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 在这个平台上, 建筑企业、建筑项目业主、建材供应商、服务商、从业人员以及政府、行业、社会都能获得有价值的交易服务、信息交流、品牌推广、咨询互动、专业社群等。建筑网三端合一, 有 PC 端 (网址 [www.buildface.com](http://www.buildface.com)), 建筑网手机端 (苹果和安卓版), 建筑网微信公众号 (含手机网 [m.buildface.com](http://m.buildface.com))。频道包含: 众包服务, 电子招投标, 建筑头条, 招投标, 工程项目, 专业承包, 成本控制, 建品会, 建筑直播, 企业, 建信等。

建筑网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开通以来, 注册会员用户已累积达 10 万, 开通了 336 个城市站。2015 年 5 月在绍兴举办了“鉴湖论道—建筑网首届互联网+建筑创新论坛”, 7 月在杭州举办“建筑网 (杭州) 互联网+建筑创新论坛”, 11 月在上海举办“建筑网 (上海) 互联网+建筑创业创新峰会”, 建筑网众创空间推出。建筑网参加第七届电子商务十大牛商评选, 获得浙江区十大牛商, 全国百强牛商。

公司开放, 分享, 平等, 协作, 目前有运营部、产品研发部、技术部、编辑部、设计部、服务部、销售部、财务部、总经办等部门, 高效合作, 执行公司的各项任务。公司秉承“诚信合作、缔造经典, 追求完美、互利共赢”的经营理念, 用户至上、服务第一, 精益求精, 赢得建筑行业的认可和赞誉。

使 命: 让天下造房子省心省力省钱!

愿 景: ①成为百年老字号企业

②实现建筑一条龙服务

③行业信赖的建筑服务平台

价 值 观: 用户第一 激情 坚持

团队合作 创新

真诚 敬业

公司口号: 造房子, 上建筑网!

## 建筑网发展介绍

### 2010年:

2010年1月变更为“绍兴县中建兴业网络咨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

### 2012年:

2012年5月开始开发建筑网

2012年6月公司名称变更为“绍兴中建兴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万元

2012年12月31日在绍兴咸亨酒店发布建筑网 [www.buildface.com](http://www.buildface.com), 建筑网 App、建筑空间 App、建筑商城 App、筑脸 App 上线

### 2013年:

2013年1月23日建筑网微信公众号（jianzhuwang）开始运营

2013年4月获得通信管理局“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2013年5月“易口碑”移动微营销上线

2013年7月与绍兴文理学院合作，增加建筑网数据运营维护

### 2014年:

2014年1月建筑网成为绍兴职业技术学院实习基地

2014年7月建筑网网站，建筑网 App 升级

2014年团队人员参加摩根盛通，逻辑思维，香港时代商学院，单仁资讯等培训

### 2015年:

2015年2月“找项目，控成本”频道上线

2015年4月建筑网“手机网 [m.buildface.com](http://m.buildface.com)”上线

2015年5月建筑网成为中国电子商务协会会员

2015年5月30日鉴湖论道——建筑网第一届“互联网+建筑”创新论坛举办，绍兴市人民政府发来贺信

2015年6月建筑网，建筑网 App 再升级

2015年7月31日鉴湖论道——建筑网（杭州）“互联网+建筑”创新论坛举办

2015年8月“建筑直播”上线，推出视频直播服务

2015年9月推出建筑网VIP会员服务，建筑通服务

2015年10月建筑网App建信上线，建友汇推出

2015年10月与上海金山卫经济发展小区达成上海城市站运营合作

2015年11月14日成为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网络传播学院就业实习基地

2015年11月25日建筑网与北方工业大学土木工程学院合作设立产学研基地

2015年11月28日鉴湖论道——建筑网（上海）互联网+建筑创业创新峰会举办，推出建筑网众创空间

2015年12月“建筑网电子招投标”上线

2015年12月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1000万元，采取股权众筹，收购建筑网25%股份

## **2016年：**

2016年1月获第七届中国电子商务十大牛商浙江区十大牛商

2016年3月参加藏元汇首届股权融资对接会，建筑网进行商业路演

2016年3月与用友建筑行业公司合作举办“用友建筑营改增——百城建筑施工企业专题培训会”

2016年3月与驰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联合平台达成战略合作意向，在建筑网上为其打造筑业征城服务平台

2016年4月与范蠡商学院合作计划推出建筑企业结合互联网转型升级培训课程——蠡城筑梦

2016年4月参加深圳第七届中国电子商务十大牛商颁奖典礼，获全国百强牛商

2016年4月建筑网App再一次升级，推出建筑网App信息即时服务

2016年5月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

2016年5月建筑网与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信息技术研究所合作，在嘉兴

成立子公司，建立技术研发中心，陈清华博士成为建筑网创业合伙人

2016年5月28日鉴湖论道——建筑网第二届“互联网+建筑”创新论坛举办。创新协作，智联共享，建筑网全国各城市建筑行业合作伙伴交流会计划全面推广

## 建筑网服务介绍

建筑网涵盖众包服务、电子招投标、建筑直播以及基础性网络信息服务招投标信息、工程项目、人才招聘、电子商务服务、社群服务、品牌推广、微筑等。根据市场的需求,推出三个服务套餐:

### 一、建筑网 App 信息即时服务: 200 元/年(优惠价: 180 元/年)

- 1、查看政府招投标信息服务
- 2、查看找工程项目服务(简称“找项目”)
- 3、赠送成本控制服务(下载、查看文件)
- 4、赠送建信添加行业上下游好友
- 5、赠送建友汇社群服务
- 6、赠送建筑行业专家视频讲座服务
- 7、赠送建筑头条信息服务

### 二、建筑网 VIP 会员服务: 600 元/年

#### (一) 电子招投标

- 1、一年期招标公告、评标结果公示信息查阅服务
- 2、一年期招标文件交易平台远程下载服务
- 3、招标项目线上澄清答疑咨询服务
- 4、人员培训服务(5 人以内)
- 5、一年期招标过程关键事项短信提醒服务
- 6、一年期建设项目信息查询及相关招标项目短信通知服务
- 7、一年内不限量的电子招投标平台使用服务
- 8、发布全国招投标信息

#### (二) 找项目

- 1、为施工、设计、造价、监理等找项目
- 2、为分包商找项目

#### (三) 众包服务

提供工程设计、成本控制、招标代理、电子招投标、施工等类型的供需双方信息对接、业务在线洽谈、安全交易等服务,帮助服务商找到业务,帮助需求方

## 找到合适的服务商

### (四) 认证信息展示

- 1、PC 端、手机端，企业频道展示推荐
- 2、加入建筑网企业数据库
- 3、搜索、导航，排名在建筑通后

### (五) 发布产品

- 1、PC 端、手机端，产品频道里展示推荐
- 2、加入建筑网产品数据库
- 3、搜索、导航，排名在建筑通后

### (六) 资讯服务

- 1、发布企业新闻
- 2、发布企业案例
- 3、PC 端和手机端展示

### (七) 人才招聘

- 1、企业发布招聘信息排名在建筑通后
- 2、企业查找专业人才

### (八) 视频直播

1000 人建信群里可以发起直播（目前正在开发中）

## 三、建筑网建筑通服务：6800 元/年(优惠价：4080 元/年)

### (一) 电子招投标

- 1、一年期招标公告、评标结果公示信息查阅服务
- 2、一年期招标文件交易平台远程下载服务
- 3、招标项目线上澄清答疑咨询服务
- 4、人员培训服务(10 人以内)
- 5、一年期招标过程关键事项短信提醒服务
- 6、一年期建设项目信息查询及相关招标项目短信通知服务
- 7、一年内不限量的电子招投标平台使用服务
- 8、一年期会员风采广告宣传及项目信息查询等建筑通服务
- 9、一年期专业招投标咨询服务及信息增值服务

## 10、发布全国招投标信息

### (二) 找项目

- 1、为施工、设计、造价、监理等找项目
- 2、为分包商找项目

### (三) 众包服务

提供工程设计、成本控制、招标代理、电子招投标、施工等类型的供需双方信息对接、业务在线洽谈、安全交易等服务，帮助服务商找到业务，帮助需求方找到合适的服务商

### (四) 认证企业手机网

- 1、在 App 微筑栏目展示
- 2、在线发起视频直播
- 3、企业手机网基本功能
- 4、企业每天可以推送信息到手机上
- 5、接受建筑网官方推送的重要信息
- 6、企业手机网基本功能

### (五) 认证信息展示

- 1、建筑网企业频道展示推荐
- 2、加入建筑网企业数据库
- 3、搜索、导航，排名靠前

### (六) 发布产品

- 1、建筑网产品频道里展示推荐
- 2、加入建筑网产品数据库
- 3、搜索、导航，排名靠前

### (七) 资讯服务

- 1、发布企业新闻
- 2、发布企业案例
- 3、PC 端和手机端的建筑头条同步推荐

### (八) 人才招聘

- 1、企业发布招聘信息排名靠前

## 2、企业查找专业人才

### (九) 视频直播

3000 人建信群里可以发起直播（目前正在开发中）

## 建筑网城市站合作方案

建筑网扎根绍兴，立足浙江，辐射全国，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上线至今，有 10 万以上注册会员，开通了 336 个城市站，通过几年的发展，让全国的建筑行业人尽皆知，总部位于浙江省绍兴市——建筑强市。为了更好的提供本地化、专业化服务，建筑网诚邀全国志同道合的公司或者个人与建筑网一起互利共赢，共谋发展！

### 一、建筑网介绍（详见本册第二部分内容）

### 二、建筑网盈利模式

以建筑网 App 信息即时服务推广 App, 以众包服务，电子招投标，建筑直播以及基础性网络信息服务集聚大量企业与用户，搭建诚信交易平台与服务平台。在多用户与大数据的基础上，平台为用户提供有效的行业内人与人连接及宣传推广增值服务，达到共赢的目标。平台具体盈利来源包括：

- 众包服务收入
- 电子招投标交易收入
- App 信息即时服务，VIP 会员，建筑通等服务收入
- 品牌广告收入
- 电子商务服务收入
- 建筑直播收入
- 培训，活动，建筑专业服务收入
- 互联网金融，行业大数据等其他形式的收入

### 三、建筑网发展现状

建筑网平台包括：建筑网 PC 端，建筑网 App，建筑网微信公众平台，线下活动创立了“鉴湖论道”活动论坛品牌，2015 年 5 月在绍兴成功举办千人峰会“鉴湖论道”，7 月在杭州成功举办，11 月在上海成功举办，“鉴湖论道”已经成为“互联网+建筑”的代名词，建筑网的影响力也与时俱进。建筑网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上线至今，有 10 万以上会员用户，开通了 336 个城市站。

建筑网与高校合作，成为北方工业大学、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传媒学院、绍

兴职业技术学院实习基地。同时获得了政府和各大媒体的认可与支持。

(1) 首届“鉴湖论道”绍兴市政府发来贺信，中国建设报专题报道：“互联网+建筑”筑梦绍兴；

(2) 鉴湖论道-杭州“互联网+建筑”创新论坛，新蓝网、浙江卫视现场采访；

(3) 第二届世界互联网大会期间绍兴电视台派专员来公司采访；

(4) 建筑网成立“建筑网众创空间”，与上海站合作方联合举办上海“鉴湖论道”；

(5) 建筑网与建筑行业线下企业资源合作，与协会合作，举办各种活动，提升影响力；

#### 四、建筑网城市站日常运营和维护

(1) 把本地的建筑头条即资讯（项目、成本）每天更新到各城市站点。

(2) 把本地企业一家家搬到企业黄页、建品会。

(3) 审核、回访注册企业，邀请企业招投标。

(4) 建筑网提供后台管理。

(5) 总部提供运营指导，活动支持。（提供运营文本说明）

(6) 通过线上线下，推广宣传。

(7) 电销、会销、上门拜访，成交客户。

(8) 众创空间模式成交客户。

(9) 微信（即时通讯）、电子邮件、短信等多种方法成交客户。

#### 五、建筑网收入分配方式

注册公司运营城市站，其中收入的 15%作为建筑网总部维护管理费用。

#### 六、合作要求

(1) 合作伙伴可以选择一个城市站合作，或者多个城市站合作。

(2) 本地有公司独家运营（或注册“新公司”）。

(3) 有 100 平方米以上的办公场所。

(4) 有 10 人左右的运营团队，主要从事推广、编辑、市场开拓。

(5) 有 100 万左右资金的投入。（可分期投入）

## 七、股本金投入

建筑网为了与城市合作伙伴更好的发展, 利益共享, 建筑网把城市合作伙伴加盟费 15—20 万元以股本金的方式注入建筑网, 预计 2020 年上市, 让城市合作伙伴分享建筑网 IPO 盛宴。

## 建筑网众创空间

### 一、建筑网众创空间介绍

汇众智搞创新。建筑网在 2015 年 11 月开启众创空间，是希望汇集建筑行业人士和企业的力量和智慧，共同探索和实践建筑行业+互联网的模式，以开放、创新的态度实现共赢。即建筑网众创空间倡导的共创 共进 共赢。

### 二、建筑网现有众创空间模式

#### ① 移动微营销

建筑网提供免费的移动微营销平台，用户入驻后即可零成本拥有独立的营销渠道，无须开通店铺、上传商品，也不用担心售后服务，每天仅需利用碎片化时间进行简单的几步操作，即可独立营销，订单达成后立即获取高额利益。

#### ② “X”+建筑网

“X”包含 2 种角色，一是城市合作运营方（详见本册第四部分内容）；二专业服务代理，就是那些钻研或从事某个细分领域的企业或个人，建筑网为“他”开发专业的信息或服务频道入驻到平台，这样就可以推广“他”的服务和理念。建筑网打造建筑行业全产业链信息和服务平台，面向全国 300 多个城市。建筑网欢迎业内有兴趣有资源的企业或有专业技能的个人成为我们的城市合作者，单独运营城市站。

#### ③ 众包服务

建筑行业是一个高度强调专业技能的行业，是否每个拥有技能的人都梦想过成为一名自由职业者？建筑网提供众包服务帮你实现愿望。您只需坐在家，打开电脑浏览建筑网上的各种需求和任务，找到合适的进行报名提交，合作结束后坐等收钱，建筑网平台的保证金和实名认证制度为您提供信息和资金安全保障。

#### ④ 电子招投标平台

电子招投标是建筑行业未来发展趋势之一，它能够公正、公平和公开地进行交易与监管。对于我们的更大市场的民间项目、企业采购等，同样也需要这样透明诚信的交易环境。建筑网提供全新的电子招投标服务，建筑项目、企业采购等都可以使用此服务，改变传统的采购模式。

### ⑤ 第三方服务

让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情。建筑网提供专业的行业服务,但并非每个客户都要组建一个相应的运营团队来做这个事情,建筑网欢迎广大中介公司和个人成为我们的第三方服务者,帮助建筑企业在建筑网上完成店铺搭建、电子招投标等服务,收取佣金解决就业问题,也帮助企业更好地互联网化,实现共赢。

建筑网众创空间未来还会诞生更多的模式,更实际的模式,这需要有兴趣有意愿互联网+的企业和个人与建筑网共同探索与尝试。

## 三、为什么加入建筑网众创空间

- 1、我们提供了平台和技术,可以为您提供独立网站;
- 2、为您提供众包模式,为专业人士实现自由职业者的梦想;
- 3、为建筑企业提供线上宣传方案,形成业内交流圈,共同合作探索互联网模式;
- 4、提供营销平台和工具,全民营销,让您零成本创业;
- 5、采用有奖扶持的形式,欢迎很多的创意碰撞;

## 股权众筹

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股权由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收购, 现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采用股权众筹模式, 面向行业人士进行众筹。目前建筑网估值 5000 万元, 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估值 1250 万元, 计划在 2016 年 8 月 31 日前按此估值众筹 500 万元。相关内容如下:

## 持股协议书

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自愿投资 \_\_\_\_\_ 万元, 占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 \_\_\_\_\_ % 股份。

认可以下条例:

- 1、认可《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新增股东说明书》; (附后)
- 2、认可《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与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之投资协议》; (附后)

3、认可《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章程》; (附后)

股东承诺在 一周内 资金到位。

### 特此证明

授权人: \_\_\_\_\_ 盖章

持股人签字: \_\_\_\_\_

法人代表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新增股东说明书

第一条 公司名称: 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

第二条 公司住所: 绍兴市环城西路 396 号 4 号-2

第三条 法定代表人: 阮木

第四条 公司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 投资咨询服务, 投资与资产管理,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 计算机软硬件销售, 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

第五条 公司架构、公司治理、股东的权利义务等以公司章程为准, 详见附件;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已通过增资收购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的股权。除投资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之外, 公司不开展其他营业活动, 因此, 股东间接持有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第七条 公司与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协议, 详见附件;

第八条 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建筑网), 建筑网目前有建筑网 PC 端、建筑网 App、建筑网公众账号三大平台, 注册用户达 10 万以上, 是国内目前最大的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之一, 目前融资估值 5000 万元, 运营团队计划条件成熟, 到新三板挂牌, 实现战略投资者的退出。

### 附件:

一、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与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

二、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章程

三、建筑网简介

**建筑网介绍(详见本册第二部分内容):**

**建筑网资金用途:**

本轮融资计划募集的资金用途如下:

“X+建筑网”城市发展代理商, 建筑网广告服务商城运营, 众创空间, 线下“鉴湖论道”、沙龙、路演活动推广, 线上推广, 技术开发、硬件维护、新产品研

发, 商务办公费用等;

1. “X+建筑网”布局全国更多城市站点, 大上快进, 实现遍地开花集群效应, 组建 5 人渠道团队, 面向全国招商合作;

2. 推广“建筑网广告服务商城”, 本平台任何个人都可以注册, 申请众创, 利用移动端的优势, 通过手机快速传播“建筑网广告服务商城”把建筑网提供的“建筑通”、“VIP 会员”、“App 信息即时服务”和“品牌广告”在线直接销售出去, 众创人员即可获得建筑网的佣金;

3. 众创空间: (一) 建筑网与绍兴文理学院、绍兴职业技术学院、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北方工业大学达成合作, 学生加入建筑网众创空间通过微信、QQ 等社交工具, 推广传播分享; (二) 建筑网成立专业团队通过微信、QQ 等社交工具, 发展社会人士加入众创空间, 推广传播分享;

4. 计划推出全国各城市合作伙伴交流会;

5. 组建线上推广团队和 SEO 团队, 付费推广与免费推广;

6. 技术开发、硬件维护、新产品研发;

7. 办公费用、差旅费用, 其他费用;

8. 在绍兴发展的基础上, 计划杭州, 上海布局团队建设。

### **建筑网核心团队**

阮木: 董事长兼 CEO, 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中国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浙商投资促进会副会长, 安徽省浙江商会常务副事, 绍兴市招标代理行业协会副会长, 中国招投标协会会员, 中国电子商务协会会员。阮先生曾于十余年前, 创立了浙江兴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拥有国家甲级造价咨询和甲级招标代理资质, 从事工程预算决算审计、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全过程成本控制和工程咨询, 该公司成功运营至今。

梁锋: 建筑网副总经理兼 COO, 2002 年至今从事互联网行业, 曾就职中国化工网客户经理, 食品商务网招商部经理、全球箱包网总经理。

沈钢烽: 建筑网副总经理兼 CMO, 7 年互联网从业经验, 原爱秀时尚网站长, 1666 页游、去秀网运营主管。

孙娟: 建筑网产品经理 (PM), 曾就职于拓维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畅唐科技, 担任同城游旗下 108 社区网产品经理及项目经理。

胡灵炯：建筑网 CTO，知名品牌越王珠宝电商技术负责人，中国饭店协会投资的原中国饭店网（杭州）CTO。

袁灵玲：高级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浙江兴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建筑行业专家，建筑网创业合伙人。

陈清华：博士，教授，建筑网创业合伙人，互联网行业专家，清华长三角信息技术研究所所长。

---

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阮木、金飞波

与

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

关于增资扩股

之

投资协议

二〇一六年【一】月

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阮木、金飞波）与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关于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之投资协议》（“本协议”）系由以下各方于 2016 年 1 月 4 日在中国绍兴签订。

**甲方：**

- 1、阮木，中国公民，身份证号码为【330625196812205399】
- 2、金飞波，中国公民，身份证号码为【330681198409305402】

**乙方：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阮木**

营业执照注册号：91330602MA2883BT 7N

**丙方：**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阮木，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30621000083367】，地址为【柯桥街道湖东路新世纪广场 4 幢 1-2 室】，拟筹划股份制改革，完成股改后整体变更更为的股份公司（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称为“目标公司”或“公司”）。

**鉴于：**

1. 甲方为目标公司的现任股东，持有目标公司 100%的股权，其中阮木为目标公司实际控制；

2. 目标公司，估值为 5000 万元，乙方愿意以现金方式认购该轮增资扩股全部或部分股份，投资总额 1000 万元，占公司全部股份的 25%。其中【 10 】万元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到位，并承诺剩余出资【 990 】万元于【 2025 】年【 11 】月【 9 】日之前足额到位，（若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5 】年【 11 】月【 9 】日之前股改，则在股改之前剩余出资足额到位）；

基于上述，各方经过友好协商，兹议定如下，以昭共同信守：

## **第一条 该轮增资扩股**

### **1.1 增资扩股方案**

乙方以现金 1000 万元人民币，占比 25%。

### **1.2 资金用途**

目标公司和甲方共同以及分别地向乙方承诺，目标公司该轮增资扩股获得的投资应

仅能按照该轮增资扩股商业计划书等招股文件载明的正常经营需求,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得用于偿还目标公司或其股东债务等其他用途,也不得用于非经营性支出或者与公司主营业务不相关的其他经营性支出。

## 第二条 增资扩股的先决条件

### 2.1 先决条件

投资方支付投资款的义务以下列先决条件在增资扩股同时或之前获得满足为前提,投资方可豁免其中一项或数项条件,该项豁免由投资方以有效的书面形式作出时才有效,且应作为本协议的一部分附于本协议后。

2.1.1 公司最高权力决策机构(股东会和/或股东大会)正式通过的决议应包括下列内容;

i. 批准该轮增资扩股方案,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66.67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000 万元;

ii. 批准投资方溢价认购公司的新增注册资本;

iii. 批准、通过或追认本协议及其任何补充协议之内容以及该等法律文件的签署;

iv. 同意由投资方提名的人员进入公司董事会,任期自增资扩股时开始。

2.1.2 目标公司和甲方在本协议中所作的陈述与保证于作出当时应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具有误导性,且截至增资扩股日亦应真实、正确、完整且不具有误导性,并具有如同在增资扩股日作出的同等效力和效果;

2.1.3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到乙方支付投资款之日(“过渡期”),公司中任何经营、运作、收益、前景、资产以及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变化,也不存在任何会导致前述重大不利变化的事件发生;

2.1.4 除与本次增资扩股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外,为完成本次增资扩股所必需的依法应由第三方或政府机关做出的同意、批准、授权、命令、登记、备案或资质均已适当取得且完全有效(如有)。

## 第三条 增资扩股前承诺

### 3.1 保持正常经营

除公司为满足第 2.1 条所列的先决条件或经投资方书面同意而进行的交易外,甲方

和丙方应确保:

3.1.1 采取所有合理措施以使公司作为一个持续经营的实体按一般及正常业务过程营运其现有业务, 其性质、范围或方式均不得中断或改变, 且应延用本协议签订之日前采用的健全商业原则;

3.1.2 甲方及/或丙方均不得从事, 允许或促成任何会构成或导致违反任何保证的作为或不作为;

3.1.3 甲方及/或丙方应对自本协议签订之日直至增资扩股日所发生的任何将导致违反任何保证或违反本协议条款及条件的任何事件、条件或情形作出及时通知;

3.1.4 以本协议所列的保密规定为前提, 投资方的代表应可在发出合理通知后, 于正常营业时间查阅公司的账册和记录(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的法定账册、会议记录册、租约、合同和清单等)。

甲方与丙方同意, 不采取任何会导致公司违反上述规定的行动。

### 3.2 签约至增资扩股期间的行动限制

至增资扩股日前, 公司将确保其就任何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充分咨商投资方; 而且, 如未获得投资方事先书面同意。

3.2.1 公司不得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或股权结构, 或发行任何类型的证券;

3.2.2 公司不得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 或就收入或利润向甲方作出任何其他形式的分配;

3.2.3 公司不得对任何法人实体或个人投资、收购或处置任何重大业务或重大资产、借贷任何资金, 或订立从事上述行为的合同, 但根据本协议约定实施的除外;

3.2.4 除按正常交易条款在一般商业过程中订立的合同之外, 公司在与甲方或其任何关联公司订立合同之前均应事先书面通知投资方并同时向其提供准备正式签署的合同文本, 如上述合同将对公司的业务经营、资产或财务状况构成不利影响, 投资方有权提出异议;

3.2.5 公司及甲方不得采取任何不符合本协议以及其他相关协议的规定或与上述文件等预期交易的完成相抵触的行动。

## 第四条 声明、保证和承诺

### 4.1 目标公司承诺

4.1.1 公司不存在未向乙方披露的与公司股东、高管及关联企业之间的资金往来关系和担保关系;

4.1.2 公司不存在未向乙方披露的其房产、土地使用权、著作权、商标、专利或其他重要资产被设定抵押、担保或存在其它权利负担的情况;

4.1.3 公司不存在未向乙方披露的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4.2 乙方承诺

4.2.1 乙方拟用投资款为乙方合法拥有完整支配权与处置权的资金,无第三方权利负担和/或法律纠纷;

4.2.2 乙方已充分了解该轮增资扩股可能具有的公司风险、流动性风险和信  
息风险。

#### 4.3 甲方承诺

甲方各主体已经明确放弃了对该轮增资扩股的优先认购权。

#### 4.4 各方均承诺

签署和履行本协议,不会违反其公司章程、内部规定、与第三方之间的合同、中国法律、中国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授权/同意/许可、中国法院的判决/裁决/命令,或与之相抵触。

### 第五条 各方权利与义务

5.1 乙方应在目标公司和甲方完成第 2.1 条增资扩股条件后,按照本协议下的增资扩股方案和增资扩股/认购期限和各方届时协商的具体认购期限足额缴纳认购款;但是目标公司未满足本协议第 2.1 条先决条件的,乙方不受本条约束;

5.2 目标公司负责组实施本次增值扩股工作,并完成相关法律手续;

5.3 目标公司同意在参与本次增资扩股的首笔投资款到账后,一季度内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将乙方登记为目标公司之股东之一;

5.4 目标公司就本次增资扩股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后,乙方正式成为目标公司的股东,与原股东以及本次增资扩股的其他投资方共同按其持股比例参与目标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

5.5 甲方应当督促和配合目标公司完成上述各项任务,还应当积极履行本协议补充协议中的义务;

5.6 目标公司完成股改后, 目标公司签署方“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自股份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发放之日起全部由股份公司来承继。

## 第六条 资本公积与股权稀释

6.1 乙方愿意以现金方式认购该轮增资扩股全部或部分股份, 投资总额 1000 万元, 占公司全部股份的 25%。其中 25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剩余 7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归包含乙方在内的全体股东共同所有;

6.2 若有需要, 丙方进行下轮融资, 如果以增资扩股形式的, 原股东按比例稀释持股比例。

## 第七条 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经各方正式签署(自然人亲笔签名并加按指印, 机构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成立, 经目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 第八条 协议的提前终止

目标公司完成本协议第 5.3 条变更登记前的任何时间:

8.1 如果出现了下列情况之一, 则乙方有权在通知目标公司后立即终止本协议;

8.1.1 目标公司及/或甲方违反了本协议的重要条款, 导致本协议无法实质履行;

8.1.2 出现了任何使目标公司及/或甲方的声明、保证和承诺在实质意义上不真实的事实;

8.1.3 发生了本协议第 2.3 条约定的未能增资扩股情况;

8.1.4 发生本协议第 10.4 条约定之不可抗力事件。

8.2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时, 经各方书面同意后可解除本协议:

适用的法律、法规出现新的规定或变化, 从而使本协议的内容与法律、法规不符, 并且各方无法根据新的法律、法规就本协议的修改达成一致意见。

8.3 若本协议根据本条款约定提前终止发生在完成增资扩股之前, 乙方不再负有支付投资款的义务; 若本协议根据本条款约定提前终止发生在完成增资扩股之后, 目标公司应在本协议终止后三日内将乙方已支付的投资款返还给乙方, 并且同时将乙方出资在目标公司验资户中产生的实际利息返还给乙方; 甲方对于目标公司上述款项的返还承担

连带责任。因甲方及/或目标公司之过错,导致本协议提前解除的,目标公司和甲方应当单独且连带地立即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本协议之提前终止不影响乙方向甲方及/或目标公司追究责任的权利。

## 第九条 保密

9.1 各方对于因签署和履行本协议而了解和获悉到的其他各方的任何信息、文件、资料和商业秘密等负有保密责任和义务,接收信息方对该等信息的保护程度不能低于一个管理良好的企业保护自己的信息的保护程度。

9.2 例外情况:保密义务不适用于下列情况:

9.2.1 对上述信息的透露是由于法律的要求而发生,负有该等宣布公开义务的协议一方应当事先尽快通知其他各方;

9.2.2 对上述信息的透露是由于有管辖权的政府机关、监管机构的要求而发生,负有该等宣布公开义务的协议一方应当事先尽快通知其他各方;

9.2.3 非因接收信息方过错,信息进入公有领域;

9.2.4 接收信息方披露该信息得到披露信息方事先给与书面同意;

9.3 本协议终止后本条款依然适用,不受时间限制。

##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0.1 “不可抗力”指在本协议签署后发生的、本协议签署时不能预见的、其发生与后果无法避免或克服的、妨碍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约的所有事件。上述事件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国际或国内运输中断、政府或公共机构的行为(包括重大法律变更或政策调整)、流行病、民乱、罢工,以及一般国际商业惯例认作不可抗力的其他事件。一方缺少资金非为不可抗力事件;

10.2 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影响一方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则在不可抗力造成的延误期内中止履行,而不视为违约;

10.3 宣称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迅速书面通知其他方,并在其后的15日内提供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的足够证据;

10.4 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各方应立即互相协商,以找到公平的解决办法,并且应尽一切合理努力将不可抗力的后果减小到最低限度。如不可抗力的发生或后果对公司

运作造成重大妨碍, 时间超过 6 个月, 并且各方没有找到公平的解决办法, 则任何一方可按照第八章的规定开始终止本协议的程序。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和赔偿**

11.1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所作出的声明、承诺与保证存在虚假、重大遗漏的, 均视为违约, 违约方应依法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1.2 构成违约的一方(以下简称“**违约方**”)同意对守约的另一方(以下简称“**守约方**”)因违约方对本协议任何条款的违反而可能发生或招致的一切权利主张、诉讼、损害、损失及花费(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费用和花费以及对权利主张进行调查的成本)进行赔偿; 守约方因该违约而享有的权利和救济应在本协议终止或履行完毕后继续有效。

### **第十二条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2.1 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2.2 如果各方之间因本协议而发生争议, 首先应争取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如果在开始协商后 30 日内未能解决争议, 则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绍兴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 对各方均有约束力。争议发生后, 在对争议进行仲裁时, 除争议事项外, 争议各方应继续行使各自在本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 并应继续履行各自在本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

### **第十三条 其他**

13.1 未尽事宜, 各方可经协商一致另行订立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 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本协议一式【肆】份, 各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签署方各持壹份, 其余贰份由目标公司保存, 供报有关机关备案使用。

(以下无正文, 为阮木、金飞波与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关于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增资扩股之投资协议》之签章)

甲方1(签字或盖章): 阮木

甲方2(签字或盖章): 金飞波

乙方: 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阮木

丙方: 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阮木

---

# 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章程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公司名称：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

第三条 公司住所：绍兴市环城西路 396 号 4 号-2

第四条 公司经营期限为长期；

第五条 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实行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股东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六条 公司坚决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监督；

第七条 本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执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具有约束力；

第八条 本章程由全体股东共同订立，在公司注册后生效。

## 第二章 公司的经营范围

第九条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服务（除金融、证券、期货、基金）、投资与资产管理，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

（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 第三章 公司注册资本

第十条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

## 第四章 股东的名称（姓名）、出资方式及出资额和出资时间

第十一条 公司由 2 个股东组成:

序号	股东的姓名或名称	证照号码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时间
1	阮木	330625196812205399	货币	999	2025 年 11 月 9 日前
2	金飞波	330681198409305402	货币	1	2025 年 11 月 9 日前

## 第五章 公司的机构及其产生办法、职权、议事规则

第十二条 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 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 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一)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二)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执行董事、监事, 决定有关执行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三) 审议批准执行董事的报告;
- (四) 审议批准监事的报告;
- (五)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六)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七)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八)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九)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十) 修改公司章程;

对前款所列事项股东以书面形式一致表示同意的, 可以不召开股东会会议, 直接作出决定, 并由全体股东在决定文件上签名 (盖章)。

第十三条 股东会的议事方式:

股东会以召开股东会会议的方式议事,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参加, 自然人股东由本人参加, 因事不能参加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参加。

股东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两种:

### 1、定期会议

定期会议一年召开一次，时间为每年 11 月 8 日召开。

## 2、临时会议

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执行董事，监事提议召开临时会议的，应当召开临时会议。

### 第十四条 股东会的表决程序

#### 1、会议通知

召开股东会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十五日以前通知全体股东。

#### 2、会议主持

股东会会议由执行董事召集主持，执行董事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不召集和主持的，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可以召集和主持。股东会的首次会议由出资最多的股东召集和主持，依照《公司法》规定行使职权。

#### 3、会议表决

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股东会每项决议需代表多少表决权的股东通过规定如下：

(1) 股东会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解散或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必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

(2) 公司可以修改章程，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必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

(3) 股东会对公司为公司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除上述股东或受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4) 股东会的其他决议必须经代表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

#### 4、会议记录

召开股东会会议，应详细作好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股东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盖章）。

第十五条 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由股东会选举产生。

第十六条 执行董事对股东会负责，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一) 召集股东会会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二) 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 (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四)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五)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六)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 (七) 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八)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九)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事项；
- (十)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第十七条 执行董事每届任期三年，执行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执行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更换或者执行董事在任期内辞职的，在更换后的新执行董事就任前，原执行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执行董事职务。

第十八条 公司设经理，由执行董事聘任或者解聘。经理对执行董事负责，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一)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执行董事决定；
- (二)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三)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四)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五)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六) 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
- (七) 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执行董事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 (八) 执行董事授予的其他职权。

经理列席股东会议

第十九条 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人，由非职工代表担任，经股东会选

举产生。

第二十条 监事任期每届三年，监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第二十一条 监事对股东会负责，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 检查公司财务；

(二) 对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三) 当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四)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在执行董事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

(五) 向股东会会议提出提案；

(六)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第六章 公司的股权转让

第二十二条 公司的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股权。

第二十三条 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应当经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股东应就其股权转让事项书面通知其他股东征求同意，其他股东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满三十日未答复的，视为同意转让。其他股东半数以上不同意转让的，不同意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权；不购买的，视为同意转让。

经股东同意转让的股权，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有优先购买权。两个以上股东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协商不成的，按照转让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

第二十四条 本公司股东转让股权，不需要召开股东会。股东转让股权按本章程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的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公司股权转让的其他事项按《公司法》第七十一条至第七十三

条规定执行。

## 第七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二十六条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执行董事担任。

##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七条 本章程原件一式四份，其中每个股东各持一份，送公司登记机关一份，公司留存一份。

浙江中建投资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签字或盖章）： \_\_\_\_\_ 阮木 \_\_\_\_\_ 金飞波 \_\_\_\_\_

日期：2015年11月8日

## 股权激励

建筑网采用股权激励模式,欢迎社会各界人士及企业和建筑网达成合作或提供有价值的想法建议,如符合激励条件,建筑网将给出相应股权作为激励,具体股权激励协议如下:

### 股权激励协议

甲方(公司): 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柯桥街道湖东路新世纪广场4幢1-2室

法定代表人: 阮木

联系电话: 18957511388

乙方(公司员工、激励对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丙方: 公司原股东: 阮木 330625196812205399

金飞波 330681198409305402

#### 鉴 于:

- 1、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
- 2、乙方因对公司做出贡献,公司有意对乙方进行额外奖励和激励;
- 3、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东会决议》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之规定,公司同意由丙方出资认购公司\_\_\_\_\_ %的激励股权赠送给乙方。

现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协议,以资遵守:

#### 一、激励股权的定义

除非本协议条款或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用语含义如下:

- 1、激励股权:指公司对内名义上的股权,激励股权拥有者不是甲方在工商注册登记的实际股东,激励股权的拥有者仅享有参与公司利润的分配权,而无所有权

和其他权利。此激励股权对内、对外均不得转让，不得继承。

2、分红：指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确定可分配的利润总额，各股东按所持股权（包括公司实际股东持有的股权及本协议下的激励股权）的比例进行分配所得的红利。

## 二、激励股权的总额

1、甲方以形成股东会决议的形式，同意丙方出资认购公司\_\_\_\_\_%的激励股权赠送给乙方；

2、甲方每年可根据乙方的工作表现及对公司的贡献，参照公司业绩的情况，可增加或减少乙方认购的激励股权的份额。

## 三、激励股权的行使条件

1、甲方根据《股权激励方案》的规定，对乙方进行业绩考核，计算出乙方可分红的比例；

2、甲方在每年度的四月份将乙方可得分红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3、乙方的可得分红应当以人民币形式支付，除非乙方同意，甲方不得以其它形式支付；

4、乙方对甲方负有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

5、乙方对本协议的内容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人泄露本协议中乙方所得股份以及分红等情况；若乙方离开甲方公司的，乙方仍应遵守本条第4、5项约定；

6、乙方获得的激励股权时点占公司股份比例为稀释股权，如公司在乙方获得公司激励股权之后的任何一次增资扩股，乙方均和原股东一起，同比例稀释股权。

## 四、公司股份制改造时股权还原的特另约定

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条件成熟时，拟挂牌新三板，挂牌前需进行股份制改造，甲方和丙方承诺，乙方持有的激励股权将在股改前按比例还原成真实股权（此部分无需乙方支付股本金），若股份公司需增加注册资本，乙方若希望维持原持股比例，则需要和全体股东按相同对价增资。

## 五、激励股权变更及其消灭

1、因公司自身经营原因，需调整公司人员数量或结构，公司有权按上年末每股

净资产回购乙方所持全部激励股权。

2、乙方有下列行为的，甲方视情况给予乙方支付当年应分配股权分红，并按照乙方所持激励股权的净资产值进行回购：

- (1) 双方劳动合同期满，未就继续履行合同达成一致的；
- (2) 乙方因过失等原因被公司辞退的；

3、乙方有下列行为的，甲方可无须乙方同意直接回购乙方所持激励股权，且无需支付对价或只需支付丙方所购价款的 30 %。

- (1) 违反规定收受或给他人回扣等商业贿赂行为的；
- (2) 采取提供虚假报表或文件、窃取他人商业秘密等违反法律法规及规章的手段成就激励股权行使条件的；
-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滥用职权，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的；
- (4) 在公司服务期间进行赌博或实施其他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条例》规定的行为而被行政拘留的；
- (5) 在公司服务期间，从事违法行为而被刑事拘留、逮捕或受到刑事处罚的；
- (6) 任职期间违反公司法的相关规定从事兼职的；
- (7) 具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的禁止从事的行为之一的；
- (8) 严重违反公司的规章制度以及其他的故意或重大过失行为，给公司造成严重影响或重大损失的。

## 六、违约责任

1、如甲方违反本协议约定，迟延支付或者拒绝支付乙方可得分红的，应按可得分红总额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2、如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甲方有权视情况相应减少或者不予支付乙方可得分红，并有权解除本协议。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七、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的，双方首先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将该争议提交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 八、协议的生效

1、甲方股东会决议表示同意是本协议的前提，《股东会决议》是本协议生效之

必要附件, 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2、本协议一式两份, 双方各持一份, 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 九、其他约定

本协议与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相互独立, 乙方在享受激励股权分红的同时, 仍可根据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享受甲方给予的其他待遇。

甲 方: 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乙 方: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丙 方:           阮木                  金飞波                  

日期:       年       月       日

## 蠡城筑梦

# 建筑行业+互联网转型升级培训课

中国经济经过 30 多年快速发展,已经到了转方式、调结构的关键阶段。高消耗、高投入的模式对中国而言难以持续,为了让中国经济走得更好更稳更远,中国政府决心进行结构性改革,着力解决经济中的深层次和中长期问题,反映在建筑行业领域上。建筑工业化、住宅产业化、PPP 模式、营改增、BIM、新资质标准以及一带一路、新型城镇化等一系列改革措施,使得传统建筑业迎来前所未有的挑战,转型升级是大势所趋,不仅是国家战略需要,也是行业本身打造核心竞争力的要求。如何快速调整战略规划、转变发展方式、提升核心竞争力以应对当前的挑战,抢抓改革机遇,实现发展新突破,建筑企业亟需破题之策。

在新常态下,建筑行业面临着新的发展形势,当前建筑市场投资领域的新变化、生产方式的新转变、资源环境和生产要素的制约以及用工荒等问题的出现,都呼吁传统建筑业转变发展方式,进一步转型升级。认识新常态、适应新常态、引领新常态,保持建筑业稳中有进,实现调速不减质、量增质更优,已经成为建筑业新的发展主题。

### 课程宗旨

为了帮助建筑企业更好地认识新阶段、适应新阶段、赢得新发展,在互联网大潮中转型升级,赢得发展先机。

### 课程特色

邀请多位权威专家、几百位企业家共话转型升级与创新管理,让来自全国各地的企业家充分交流互动,促进知识共享、资源共享。

### 参加对象

各建筑企业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

**课程流程:**

时间	时段	项目
开课前一天	全天	学员报到, 办理入住
第一天	9:00-12:00	上课
	14:00-17:00	上课
	18:00	晚餐
	20:00	企业家交流会
第二天	9:00-12:00	参观活动
	下午学员各自返程	

**课程讲师:**

杨吉: 博士, 浙江传媒学院网络与新媒体专业创始系主任, 中央电视台《法律讲堂》主讲人

何海翔: 博士, 副教授, 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网络传播学院党委书记、院长, 全球修辞学会媒介文明研究会副会长、中国认知传播学会理事、绍兴市政协委员

黄柏江: 教授, 绍兴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 绍兴市青年网商学院院长

阮木: 建筑网创始人, CEO; 中国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浙江兴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安徽省浙江商会常务理事; 浙商投资促进会副会长

梁锋: 浙江中建兴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建筑网运营总监

更多待续

# 建友汇

## 一、什么是建友汇

建友汇以互联网为基础,诞生于移动互联网,汇聚诸多建筑行业精英、建材行业精英、更多愿意交流分享互联网思维的企业家、管理人员。建友汇是一个相对专业唇齿相依的一个产业连社群,主要针对工程施工、勘探设计、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监理、建筑劳务、建筑材料、机械租赁等围绕工程项目的业主方、服务方、分包方、房地产等等从业人士。

## 二、建友汇成立的目的

建友汇成立于 2014 年,发源于绍兴,由建筑网创始人阮木创立。建友汇初期就是通过微信群把熟悉的建筑行业老朋友汇聚在一起,让大家彼此方便交流,信息互动传播,在商务领域加强合作。在移动互联网加速发展推动下,由绍兴发展到全国,人员逐步的放大,由前期熟悉的老朋友汇聚发展到更多的新朋友加入,演变成一个广交朋友建筑建材行业人脉圈。

## 三、建友汇是什么样的社群组织

建友汇是一个开放、分享、以认识人脉为目的的社群,是一个松散型组织,没有任何条件要求,加入自愿,离去自由,出于爱好学习交际、乐于分享、愿意奉献的理念,与全国志同道合的人聚合到一起。建友汇鼓励有行业背景的人士创建“建筑网建友汇群”,创建的群里拉入 1 位即以上的建友汇工作人员生效,建友汇群人数达 100 人以上,授予创建者成为“建筑网建友汇群”执行秘书长。

## 四、加入建友汇有什么好处

建友汇汇聚的都是建筑行业上下游相关人士,加入建友汇可以认识全国的朋友,扩大交际视野,可以资源整合,可以资源互补,可以商务合作,建友汇里面都是互联网思维活跃的活动家,加入建友汇的人,可以利用全国所有建友汇这个资源宣传自己,推广自己。

群创建者发展建筑行业人士 350 人以上的群一个,奖励价值 6800 元的建筑网建筑通服务一年(建筑通服务详见本册“建筑网服务介绍”部分内容)。

## 五、建友汇的远景

俗话说“物以类聚、人以群分”，建友汇的愿景是，做到能够影响建筑行业8000万从业人员，通过建友汇对接人脉资源。找到自己的人脉圈，自己的商务。

## 六、建友汇群规

- 1、所有人都可以邀请志同道合的朋友加入群中；
- 2、入群请将您个人昵称修改为：姓名+公司+主营业务；
- 3、禁止刷屏，禁止恶性攻击，禁止“黄 堵 毒”相关内容，禁止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内容；
- 4、请珍惜交流环境，相互尊重，构成良好的沟通交流环境；
- 5、本群在晚上10点后尽量不群聊，请尊重他人作息；

## 附：鉴湖论道活动回顾

2015年5月30日“鉴湖论道——建筑网首届互联网+建筑创新论坛”在绍兴隆重举行。其中精彩演讲主题有：**【从“互联网思维”到“互联网+”，一地鸡毛与一以贯之】**；**【建筑网+，移动链接一切】**；**【云计算和大数据】**；**【社群经济——移动互联网时代底层商业驱动力】**“互联网+施工”——**【浅谈“互联网+施工”的几点思考】**；“互联网+房地产”——**【互联网+房地产的应用】**；“互联网+中介机构”——**【拥抱互联网的一点感悟】**；“互联网+建材”——**【互联网+建材的应用】**等，详细请扫描下方二维码查看。



鉴湖论道（2015·绍兴）上午场



鉴湖论道（2015·绍兴）下午场

2015年7月31日鉴湖论道——建筑网杭州互联网+建筑创新论坛在杭州举行，其中演讲内容有：“从工业4.0到互联网+，契机与挑战”、“互联网+建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互联网+’在浙江建业公司中的应用”、“‘互联网+’保护生命的绿建筑”、“互联网+PBIM”、“‘互联网+’让招投标交易服务插上翅膀”、“工业4.0：企业从头再来”、“建筑行业互联网转型策略”等，都成为本次论坛的焦点。活动全程请扫描下方二维码观看。



鉴湖论道（2015·杭州）全程视频

2015年11月28日，“鉴湖论道”——建筑网上海互联网+建筑创新创业峰

会在上海隆重举行，本次峰会行业权威、专家学者云集一堂，围绕着“互联网+建筑”，共同探讨互联网时代背景下建筑行业的转型升级以及未来发展方式，阐述互联网技术对建筑行业未来发展的颠覆和变革。活动全程请扫描下方二维码观看！



鉴湖论道（2015·上海）全程视频

鉴湖论道专题报道请进入手机网（[m.buildface.com](http://m.buildface.com)）鉴湖论道栏目查看，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



鉴湖论道手机网